

以遺產建構多元社區史：以花蓮豐田社區為例

張育銓*

摘要

時間觀是認識環境與對待環境的基本元素，社區史則是集體建構對社區過去、現在與未來想像的基本架構，將時間觀與社區史建構進行連結，有助於理解時間如何在個人與群體之間產生其積極作用，並且呈現環境議題如何被具體實踐。本研究在花蓮縣壽豐鄉豐田社區的田野期間，發現有一套隱藏在編年史之外的社區史建構方式，這樣的社區史分期來自於報導人對社區回顧時，對主題選取與不同時期劃分的方式，也呈現出不同時期對環境的態度。將這樣的選取與劃分與地方政治、經濟、產業發展對比，正好是社區不同遺產的發展歷程，也就是說，遺產成為社區史的主要參考架構，透過遺產呈現出社區民眾的時間觀，呈現出社區史與社區遺產的相互建構，也能進一步呈現環境議題與地方發展的關連。本文主要分析以遺產為時間觀的社區史如何建構，如何透過遺產與社區史產生結合，如何呈現出社區內政治、經濟、社會組織之間的競合關係，而這樣的時間觀如何反應在對環境的議題上，並形成可以具體觀察的項目，本研究認為對這些問題的釐清有助於臺灣建構本土遺產概念時的參考依據。

關鍵字：遺產、社區史、豐田社區、花蓮

*國立臺東大學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副教授



Constructing Diverse Community History Using Heritage: The FengTian Community in Hualien

Yu-Chuan Chang*

Abstract

Perspectives based on time periods are a basic element for understanding and acting toward the environment. Community history is a fundamental framework that comprises a collective perception regarding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conditions of a community. Linking time perspectives and the process of constructing community history enhances the understanding of how time actively influences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people and communities. This study also explains how environmental concerns are managed in practice. During the field study in the Feng Tian community of Soufeng Township, Hualien County, we identified a previously undiscovered community history-construction method besides traditional chronicle methods. The proposed method in this study was used to divide community history into different periods based on participant theme selection and era divisions during retrospective reviews of the community. This approach also demonstrated participant attitudes toward the environment during different time periods. When the selected themes and period divisions were evaluated based on local politics, the economy, and industrial development, the different heritage-development processes of communities were revealed. In other words, heritage is a primary reference framework for establishing the history of a community. Using heritage to present the time perspectives of residents in the community revealed the dual construction of community history and heritage, as well as the connections between environmental issues and local development. This study primarily explored and analyzed how community history is constructed by using a heritage-based time perspective, and assessed how heritage is connected to community history, how cooperation appears in community politics, the economy, and 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how our proposed time perspective is reflected in environmental issues and develops into observable evaluation items. Clarifying these questions should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constructing local heritage conceptualizations in Taiwan.

Keywords: Heritage, History of Community, FengTian Community, Hualien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ublic and Cultural Affairs,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壹、前言

不同文化以不同的方式理解及再現過去、現在、未來的時間經驗(Adam,1994; Gell, 1992)，儘管不同社會都有時間計算的系統、順序和持續的概念、循環和直線的類型，隨著經濟學、生態學和技術設備而變化，也隨著儀式系統和政治組織而變化(Goody, 1991,p.31)。因此，時間經常被當成是社會結構而不是一種自然狀況。人類學的時間觀研究中，對於過去往未來的議題，大多集中在考古學或博物館的物質展示，或以宗教的角度探討生命延續與死後世界，或討論生態時提及永續性，或以應用人類學對發展的概念針對社會變遷做前瞻性的規劃。John Davi(1992, p.14)強調，如果想要將歷史融入對社會活動的分析與解釋當中，就必須關注人們建構過去的方式。也就是說，如果試圖解釋某個社會群體是如何演變成今日的面貌時，勢必要了解這群人是以前什麼樣的方式認識過去。

遺產是一個來自過去的當代產品，透過遺產人們與過去產生連結(Harvey,2001, p.327,332)，並成為集體或個體認同的媒介(Hewison,1989,p.170)。Tim Winter(2005,p.50)強調，遺產在歷史的存續關係中扮演重要角色，每個遺產都屬於某個特定族群的集體敘事與歷史記憶，是從過去到現在，以及邁往未來的聯接扭帶(Laenen,1989)。因此，在時間的脈絡下，人們所建構的遺產絕非已逝的過去，遺產不但透過現在來呈現，遺產也被預設延續至未來。遺產一方面可以在文化的貫時性(diachronic)中認知到文化的共時性(synchronic)，另一方面也可以觀察出遺產隨著政治經濟勢力所產生的多元面貌。

本文採用 Tolina Loulanski(2006,p.207-233)對遺產的定義，他認為遺產的概念承載兩種不同的意義；在正面的部份，遺產是為了瞭解文化與地景，都是社區所關切的事情，保留人們所需的歸屬感與認同感，並傳承到下一代。在負面的部份，遺產是一種經過試鍊後的遺產產業(heritage industry)，它變成一種為商業目的，對過去進行開發與操控。這樣的定義可以在思索遺產的保存與再利用時，保持更為謹慎的態度。

本文以筆者長期從事田野工作的豐田社區為分析地點，透過對遺產與社區史的研究，進一步理解在不同遺產時間觀的操作下，遺產所在地的發展及其環境議題之間的關連。

貳、社區史建構的資料來源

豐田社區隸屬花蓮縣壽豐鄉，位於花蓮市南方 25 公里的花東縱谷中，西為中央山脈，東臨花蓮溪，南靠壽豐溪，北接壽豐村；面積約為一千公頃，是壽豐鄉最大的腹地所在(壽豐鄉公所,2002)。豐田社區由五個村落組成，共有 2,296 戶，人口 6,577 人，約占全鄉人口的 36%(壽豐鄉戶政事務所,2012)。豐田地區因殖民、開墾、採樟、採玉、八七水災等歷程，帶來多次移民潮，使豐田社區的人口組成相當多元。族群以客家人最多，約佔 65%(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10)，其次為閩南



人，原住民族約佔 15%，及少數外省人、新住民與新移民，這些不同時期與不同動機的移民，在豐田社區相互激盪出多元文化的面貌。

豐田的社區史資料主要來自歷史文獻、社區總體營造(簡稱社造)下的社區事務紀錄與口述歷史採集。豐田主要的歷史文獻是《壽豐鄉志》，這是壽豐鄉公所委託中華綜合研究院應用史學研究所於 2002 年出版，該單位從 1990 年代以來承接台灣各地區超過三十部鄉鎮志編纂工作；林玉茹(1999,p.55-57)與廖忠俊(2004,p.16)將該公司稱為「文化包商」，他們所纂修志書的特色是規格化、標準化，內容有很大的雷同處，參考價值相當有限。陳鴻圖(2005,p.115-116)舉出在第壹篇第七章〈生物〉中所敘述壽豐鄉的動植物種類，與東華大學環境政策研究所及後山人文社的調查，種類數量差距一倍以上；又如出版時間為 2002 年，但編纂者所擷取的資料只到 1997 年。不僅史料相當少，品質也值得商榷。

社造透過「大家寫村史運動」，跳脫過去書寫歷史的形式、書寫主體的限制，以貼近鄉土，草根式地喚起地方對於自身鄉土歷史的認識，將書寫歷史、解釋歷史的權利擴至大眾，讓社區居民透過共同參與的過程，來寫出共同的歷史，將鄉土的詮釋權回歸到住民身上(尤力·阿冒等,1998)。豐田社區於 2003 年以文建會補助款出版《發現豐田：一個日本移民村的誕生與發展》，透過口述歷史的蒐集，對村民在食、衣、住、行日常生活方面的描述相當生動活潑。由於已有 1919 年的《台灣總督府官營移民事業報告書》以及張素玢 2001 年的論文，《發現豐田》一書，大多編輯前兩本書的內容，參考價值亦有限。

筆者從幾位報導人回溯社區歷史時的關鍵點，做為形塑社區史的主要來源，誠如 John Tosh(2005,p.245)提到，個人回憶被視為複製往事的有效手段，因此，所呈現的社區史是一種社會建構，由現在的關注所建構，依靠現在的記憶被再現。此外，本文也透過對居民日常生活之空間實踐的觀察來驗證與輔助口述歷史資料，這樣的研究方法主要參考 Paul Connerton(1989,p.21-25)對記憶的看法，他認為除了口述、書寫的歷史之外，身體的展演形式也有助於傳統文化的記憶，這種具再現能力的記憶是行動者經由日積月累身體慣習的實踐，在非正統的社會結構脈絡下，可提供給社群生活極具效力的解釋能力。同時也參考 Michel de Certeau(1984)將散步等行為，視為一種文化實踐的策略(tactics)，納入對日常生活實踐的觀察範疇中。尤其，日本移民村不是單一建築或建築群，而是整體規畫格局的呈現，包括道路系統、聚落建築、農田使用模式、宗教、醫療、行政機構等，在空間上與文化實踐上，使日本移民村成為豐田社區最鮮明的遺產。日本移民村做為一種認同空間、象徵空間，相當適合透過訪談與觀察，以確定日本移民村的遺產意義。

筆者透過深度訪談以及對空間實踐與身體展演的觀察，發現有一套隱藏在鄉誌編年史以及社造村史之外的社區史建構方式，匯整幾位報導人的說法，可以將社區發展粗分為 1911-1965 年日本移民村與村落發展、1965-1975 年豐田玉產生的移民潮、1970-1990 年農業的興盛與蕭條期、1990 年至今社區營造的社區意識與族群意識、2000 年至今無毒農業與觀光營造等五個階段，這樣的分期來自於報導人對社區回顧時，對主題選取與不同時期劃分的方式，也呈現出不同時期對環



境的態度。將這樣的選取與劃分與地方政治、經濟、產業發展對比，正好是社區不同遺產的發展歷程，也就是說，遺產成爲社區史的主要參考架構，呈現出社區史與遺產的相互建構，也能進一步呈現環境議題與地方發展的關連。

參、豐田社區史與社區遺產的相互建構

豐田的歷史可追溯至史前的採玉文化，口述歷史與文字記錄則是從日治時期開始。

一、1911-1965 年：日本移民村與村落發展

明治三十二年(1899)，賀田金三郎籌組「賀田組」向總督府提出開發東台灣的計劃；獲准許可面積約佔當時東台灣可墾而未墾荒野總面積的二分之一，主要分布於花東縱谷南北兩側(田代安定,1900,p.21-22; 施添福,1995,p.12-15; 鍾淑敏,2004, p.93)，這是豐田第一次被納入預墾範圍的記錄。賀田組開墾事業在面臨勞動力不足與交通不便的因素，經營重心轉向獲利較高的製腦業。明治四十二年(1909)，樟腦產量佔全臺總產量的 16.18%。賀田組積極擴張製腦的規模與地點，並設置隘勇線，以強化腦寮的安全(邵偉達,2009,p.102-104)。從 1911 年的《花蓮港廳報》第 27 號中花蓮港廳移民村區位關係圖，可以看出在豐田設村前，隘勇線已經沿著原腦老山，到達溪口。至此，豐田山區的也被劃入開發範圍。

從這個階段來看，主要是以官方許可的企業開墾，對環境使用主要是配合平原地形與灌溉條件，將原野拓墾成旱地，並在山林間砍樟製腦，因經營時間有限，並未對自然環境產生規模性的影響，也未形成人文環境的地景遺留。

雖然製腦事業挽救了面臨危機的賀田組，但卻無力改變其拓墾與移民等事業的失敗。林玉茹(2008,p.84)與邵偉達(2009,p.135-136)認爲，東台灣風土病猖獗、番害與天災頻傳，是移民卻步的關鍵因素。賀田組於明治四十三年(1910)把開墾權利讓渡給「台東拓殖株式會社」，開啓台灣總督府實施官營移民政策(李禮仁,2009)。總督府選定東台灣九處原野規畫設立移民村，並招募移民(邵偉達,2009,p.94)，其中三處位於花蓮港廳，依成立先後順序，分別爲明治四十三年(1910)的吉野村(今吉安鄉的吉安村、稻香村、慶豐村、福興村、永興村)、大正一年(1912)的豐田村以及大正三年(1914)的林田村(今鳳林鎮大榮里、北林里)(台灣總督府,1919,p.44-57)。

總督府選定豐田地區做爲移民村的基地，因爲這是原住民與漢人移墾勢力尙未進入的地區；除了交通阻隔因素之外，還有許多不利從事農耕的因素，如土地貧瘠、河川經常氾濫成災、颱風暴雨頻繁、時有地震、相對日照較少等(張素玠, 2001, p.61;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9)。爲解決移民的安全與營造適合農作的條件，修築堤防與水利設施成爲首要的工作。大正九年(1920)豐田圳完工前，土地使用一直是旱田，直到陸續完工才有水田出現(陳鴻圖,2002, p.149)。隨著移民對



台灣氣候逐漸適應，培養出亞熱帶作物的栽種技術，自大正九年(1920)起，農作開始有較穩定的生產(吳鳴, 2003)。

這個階段開始種植適合當地當季的作物，在環境使用上，這群農業移民必須克服許多人文與自然因素，在開發歷程中採取與環境融入度較高的小規模開墾。

這些將家鄉所有房舍與田地變賣，舉家來台的日本移民，面對未知的環境渡海拓荒，擁有總督府提供的協助與優惠條件；相較之下，前來豐田的台籍移民，大多先由家長或透過親屬介紹到東部來開墾，未享有任何政府資源；兩種不同移民對生活穩定的看法以及對環境的觀念相當不同。

日本移民村因勞力需求，吸引台籍移民前來拓墾或擔任日人的佃農。日人為保護移民村，區隔居住區域，不讓台籍移民進入移民村居住。台籍移民大多選擇沿壽豐溪河岸居住形成移民村的衛星聚落。多位老人表示，許多人遷移到東部的動機很單純，因為在西部從事耕作或當佃農，遇到旱災收成不好，沒工作可做；再加上許多人透過前來花蓮開墾的親友述說東部的土地肥沃、有田地可以耕種、比較有工作賺錢的機會。

目前居住在豐田的老人，有的是從小隨家人從西部遷移過來，有的是在花蓮出生，許多人在花蓮的第一個落腳處，並不是在豐田；有些人先在鳳林萬里橋焗腦、或在萬里橋糖廠工作、或在富源拔仔庄開墾、或在富里當蔗工，之後才陸續搬到豐田。許多人到豐田擔任蔗工、放牛，或私自開墾山坡地與河川地種植番薯與甘蔗。林玉茹提到，進入東部的台籍移民，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在境內多次遷移，流動性很高(2008,p.106-107)。豐田也不是移民最後的落腳地，許多人在豐田居住幾年後，有人改到壽豐做蔗工、到平和種菸葉、到瑞穗種咖啡、到文蘭種橘子、到水璉焗腦；有些人甚至回到西部生活。

日本移民受到官方的政策支持，以嚴謹態度與永續規畫對待豐田的環境；相對的，台籍移民純粹是經濟性質的移民，沒有政治使命與精密的規畫，也由於沒有生活穩定感，不確定落地歸根的地點，不斷開拓豐田邊緣的河川地與山坡地，以高密度勞力與種植可以快速獲利的農作物，開始出現對環境的超限使用。

昭和二十年(1945)8月15日日本無條件投降，在政權接交期間，台籍移民因地利之便，透過贈與、買賣、圈占等方式進入移民村的日本房舍(張素玠,2005,p.214, 225-226)。相對於其他農村，許多豐田人靠著日本人留下來的房屋、農地和公共設施，度過戰後百廢待興的階段。在政府未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前，許多豐田人便從佃農變成自耕農，擁有自己的房舍與農地，迅速改變了身分與經濟地位(張素玠,2005, p.230)。反倒是在國民政府後續推動的農業政策上，讓農村的生活模式大受干擾，使豐田與其他農村一樣，在農業產銷與廉價農藥政策中，對環境造成大規模的傷害。

二、1965-1975年：豐田玉的移民潮與社區產業



豐田的原老腦山盛產閃玉，又稱為豐田玉、臺灣玉。1932 年日本人發現與閃玉共生的石綿礦脈，1937 年成立石綿礦業所，以坑道及露天開採石綿。因石綿是軍需品，二次大戰期間，由日本海軍總部徵用。1965 年中國石礦公司停採石棉，改採閃玉，並逐漸擴展到西原老腦山、南木瓜山、二子山、西林山區等地，約有十多個礦場同時開採。

1975 年的年產量達到 1,461 噸，約佔全球 90% 的產量，締造世界第一的閃玉產業。當時豐田地區約有 100 多家工廠，除了豐田居民投入玉石開採、加工與生活服務的相關產業，並吸引大量外來人口湧入。當時富裕與搶進的經濟型態，讓豐田有「東部小九份」的別稱。爲了提高供貨量，許多人使用炸藥開採，讓玉礦受到損壞。由於挖掘成本的遽升與利益糾紛，在爆發兩次石油危機之際，加拿大玉攻佔全球市場，導致豐田玉的榮景僅有 9 年。人潮湧出豐田，豐田再度回復到務農的生活。

在這個階段，透過產業道路與山老鼠（偷玉者）路徑，產生社區空間的立體化，開始大量使用山林資源，把農作與採礦範圍往山區延伸；一開始承接日本的人力開採方式挖礦，當豐田玉的經濟利益不斷吸引更多移民湧入時，開始以炸藥的方式開採，對山林資源產生無法恢復的破壞，出現極不友善的環境態度。

三、1970-1990 年：農業轉型的興盛與蕭條

歷經豐田玉的起落後，許多人回歸農地，種植日治以來的三種主要作物：稻米、甘蔗、煙草。日治時期爲改善移民村的經濟，引進菸作栽培，煙草供應專賣局製菸，使日本移民有換取現金的途徑（張素玢,2001,p.299-300）。台籍移民在僱工過程學習到栽培技術，雖然有契作保障，遇到菸葉生產品質與開放洋煙進口之後，不久便沒落。終戰後，台籍移民接收已開墾好的良田。1970 年配合育種改良，水稻產量大增，農民收益增加。1990 年後，因稻米產量過剩，配合農業政策進行稻田轉作，改以蔬果爲主。甘蔗是日治時期最主要的農作物。終戰後，由臺糖公司與蔗農契作生產，1962 至 1964 年因調高農民的分糖比例到 55%，一甲地種植一年半之後，利潤可以再購買一甲地，1966 年國際糖價劇跌，1972 年起國際糖價大漲，1980 年後隨著國際糖價再陷低迷，不穩定的糖價波動，加上臺糖公司改爲進口粗糖加工後，使甘蔗種植急速消失。這三種主要作物的消逝歷程，顯示自日治時期以來對土地的使用方式已經無法因應農業產銷與離農政策的運作模式。

豐田的花蓮溪和壽豐溪畔有肥沃的沖積土，1970 年改良無籽西瓜，成效良好吸引大批農民搶種，連位於山邊的豐山村也投入無籽西瓜的種植，造就出全國第 3 的產量。因無休耕期導致土地不勝負荷、花粉品種維持不易、育種成功率降低、種子生產成本高、生長較緩慢等因素，如同豐田玉的趨利搶進式經濟一樣，1981 年之後，無籽西瓜在豐田迅速消失。目前只剩花蓮溪河床一帶，改種植大西瓜。



1980年西部的毛豬養殖因為環保意識與河川保育等因素，大舉遷移到東部。豐田因為地價便宜、空地甚多，豐富水量的河川可排放豬隻排遺，使毛豬產量迅速躍升全國第5。在1990年養豬業開始沒落後，有些養豬戶將豬寮改建為度假村或學生宿舍；有的將豬隻、吳郭魚與蜆的養殖串連成上下游產業鏈，創造出新的經濟產值。

歷經西部移民到東部、圈占殖民村、爆破開採豐田玉、搶種無籽西瓜等多種快速趨利搶進的經濟波動後，社區的人口結構、經濟生活以及權力型態出現多次調整。回歸一般農村發展後，人口外流、農業困境、經濟轉型困難的問題紛紛出現。在這個階段，最初以日本人留下的水田以及耕種技術，在進入國民政府的農業政策後，出現對短期經濟作物的搶進、不斷往河川地與山坡地的擴張耕地、透過農藥與肥料改變土地與作物的習性、引進污染性高與超抽地下水的淡水養殖業，對環境相當不友善。

四、1990年至今：社區營造的社區意識與族群意識

豐田的第一波社造由1998年組成的豐田文史工作室主導，定位為日本移民村，以壽豐鄉文史館為據點，培訓社區媽媽從事拼布，透過自行設計圖案與造型發展文化商品，形塑文化產業的雛形。第二波由2001年成立的牛犁協會接手，將社造重新定位為客家二次移民村。這樣的定位以現時性拉近社區居民的關心與認同，並且從現狀中尋求新的經濟機會，逐漸將社區意識轉變為族群意識。壽豐鄉文史館由牛犁協會營運後，除展示文史資料外，也展售手工藝品，提供預約解說服務與餐點服務。

社造成果於2007年獲得總統文化獎的社區總體營造玉山獎以及國家永續發展獎的永續社團獎，並於2008年通過世界衛生組織國際安全社區認證。長期以趨利搶進的經濟型態發展，對土地資源與環境造成許多不良的影響，社造團隊希望透過推動社造以及環境教育以彌補過去發展的問題，其成效仍有待更多的居民參與才能呈現。

在豐田玉和無籽西瓜沒落後，社造是讓外界重新認識豐田的媒介；透過不同社造團隊多年來的努力，為豐田建立良好的社區形象，成為花蓮社區觀光的重要據點。在這個階段，社造團隊積極申請政府各部會的補助款，透過閒置空間再利用以及生態環境解說教育，產生對環境較為多元化的使用模式。

五、2000年至今：無毒農業與地方觀光營造

面臨農業人口老化、農村與農業發展困境，一群返鄉的中年人投入農業生產行列，配合花蓮縣政府推動的無毒農業，歷經多年努力成為全國有機農業的示範區，在農會的網路宅配的產銷制度下，開創出有機農業的豐富成果，許多農作物必須預約才能買得到。此外，也引進生態系統的概念，在原有的養豬基礎上搭配



吳郭魚的生態，以及豐富且水質清澈的地下湧泉，營造出黃金蜆養殖漁業專業區，成為年獲利上億的養殖產業。透過農會與小農推廣有機農業與休閒農業，營造永續農業發展的契機。

相對於由社造團隊推動的日本移民村與客家二次移民村，新一波的觀光營造則是由在地的玉石業者結合礦場與中央部會推動，以豐田人共同記憶中的玉石產業為主題，舉辦豐田玉的觀光活動。此外，農會在地方上長期經營的成果，將有機農業與休閒農業的結合，營造具有農業體驗與環境生態教育觀光。2010 年農委會將豐田規畫為壽豐休閒農業區的範圍，是全國唯一結合農、漁、牧三者的多功能型休閒農業區。這種以在地資源連結為主的觀光發展模式，避開過去由少數人掌握的型態，以微型觀光產業的參與方式，降低進入觀光產業的門檻，確實將利益留在當地。

從觀光營造的角度，豐田社區具有日本移民村的文化空間與日式建築、豐田玉的文化主題體驗與紀念品、有機農業與休閒農業，加上多元族群文化，以及花東縱谷的生態與田園景觀，連結周邊的理想大地度假村、怡園度假村、遠雄悅來飯店、花蓮海洋公園、立川漁場、新光兆豐農場、臺灣觀光學院、美多綠植物園(雲山水)、林務局林班地、花蓮高農實驗林、水生植物復育濕地等，豐富的觀光資源可以發展出具自然與人文特色的主題行程。在這階段也出現許多外來移居者，興建具有生態與地景特色的優質民宿，具有很高的顧客回流率，成為新的觀光發展焦點。

在這個階段，有機小農與農會共同發展出對環境友善的耕作模式，玉石業者從開採轉型為體驗旅行，優質民宿發展出整合社區農業與玉石的小旅行，這種結合微型創業、與環境共生、民眾獲利的態度正逐漸獲得更多人投入。

肆、社區史建構中的政治與經濟競合

幾位報導人針對豐田歷史發展的劃分時，將 1910 至 1965 年劃為同一個年代，如報導人 A 提到：「從日本移民村的角度來看，豐田的歷史應該要和吉野和林田擺在一起，這是同一個政策和同一個發展的過程，日本人也稱為花蓮三移民村，豐田的發展有時候是跟吉野村的腳步走，從房舍、甘蔗、菸葉、水稻、宗教，很多方面可能要從那個源頭開始談起」。報導人 B 提到：「那個時候，國民政府忙著反攻大陸，根本沒有管到這裡。說實在的，也不用管，我們這裡樣樣都規畫好了，我們是跑在時代前面的，不像其他村子亂遭遭」。

從歷史的角度來看，日本移民村和戰後被列為同一個階段，具有三個歷史意義：首先，儘管日本自 1895 年便展開對台灣的統治，豐田卻直到 1913 年移民村的建立才進入開拓期，移民村變成豐田歷史的開端。其次，許多在地人對日本移民村的歷史界定，不是以 1913 年第一批移民進入豐田起算，而是以 1910 年在吉野村建立第一個移民村算起，顯示出日本移民村的歷史概念並不侷限在豐田的空間範圍，而是更鉅視地，將花蓮三個移民村視為同一個移民政策下的歷史共同



體。再者，將日本統治與終戰後的前20年列在同一階段，顯示這樣的歷史區分不是用政權轉移或統治者來區分，而是把日本移民村的生活模式視為一個歷史時間的基準點，因為自日治時代以來，豐田的公共設施與基礎建設都持續地運作著，改變幅度相當有限，直到豐田玉風潮才逐漸改觀。

從這樣的說法，可以看出日本移民村的空間概念已經成為對歷史的界定方式，透過生活環境與生活方式的整體性，將文化資產的概念轉變成對時間與空間的認知。社區居民透過不同時期的產業發展，來認知社區值得保留與持續流傳的項目，並且視為豐田最具代表性的文化特色，在這樣的認知與認同下，所浮現的文化資產概念，超越政權與行政的界線。因此，透過不同時期所累積的文化資產，讓社區的歷時性與共時性相互轉化，讓不同時期的文化資產所呈現的時間延續性。尤其透過文化資產觀光可以增進當地社區與過去的連結(Dicks,1999,p.359)，使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維護成為永續發展的關鍵。

從 Pierre Bourdieu(1986)對資本的概念中，遺產可以視為一種象徵性資本(symbolic capital)，而日本移民村便是豐田最具吸引力的觀光資源與遺產。然而，遺產並非存在本身就是一個被認同的遺產，必須透過論述與敘事，進行文化符號串連與詮釋的建構歷程，同時也要提供基本的設施與服務。還必須注意到所提供的訊息與詮釋是否可以提供更多的認識與認同。David Throsby(2003,p.65)認為，將文化視為資本的觀點可以反映出文化延續的、進展的本質，在文化的動態、演進、跨期(intertemporal)及跨代(intergenerational)中，更可以將文化納入永續性的架構來理解。Tom Selwyn(1996)與 George Gmelch(2003)也提到，可以透過觀光的角度，檢視歷史的錯置(displacement)和詮釋、記憶的真實和文化的政治經濟，也可以透過觀光重新喚起對過去歷史的記憶。因此，除了將遺產當成申請政府各項補助的文化資本之外，進一步將遺產轉化成發展觀光的經濟資本更是許多社區共同的趨勢。由於對遺產的經濟能量有深切的期盼，豐田社區在社區觀光與遺產定位上，出現不同組織之間的競合關係，也伴隨出現社區認同、族群意識與經濟發展的論述角力。

許多社區的社造推動存在一人社造或寡頭社造的現象，從某種層面來看，社造組織領導人透過「被創造的傳統」(invention of tradition)與「被認可的遺產論述」(authorised heritage discourse)的主導性，如果推動社造時，缺少在地經驗或對居民共享的集體記憶有著不同的看法與詮釋時，則會透過不同媒介與管道，將自己的歷史觀念與遺產論述投射到集體記憶中，將社造建構社區史的意義轉變成個人記憶積極形塑集體記憶的過程，藉由新形塑的記憶與經驗產生集體記憶與認同的位址，進而對遺產的時間觀產生扁平化與當代化的影響。例如豐田發展客家二次移民村的論述，反而將玉石的史前時期與1970-1980的輝煌時代，以及日治時期的發展在社造建構的社區史中消失，豐田變成一個由客家移民打造的客家村。

以豐田社區來看，改變與形塑記憶的是社造團隊透過國小與國中的鄉土教學、社區地圖、社區導覽活動、社區空間整治、社區書籍出版、架設社區網路等方式，從社區內部的學習管道，將新的經驗轉換成新的記憶，以社造團隊所選擇



的記憶滲透與覆蓋到民眾的集體記憶。再透過接待外來社區參訪的導覽解說、大眾傳播、觀光客遊記、學術論文，達成對多元管道的外部記憶形塑。十年之間，社造團隊所形塑的集體記憶便被社區內的年輕學子及社區外的傳播媒體所接受。

Diane Barthel(1996)認為遺產保存作為歷史、傳統、與記憶，成為營造文化景觀的再現方式，用來界定在地社群的集體時空想像。儘管保存手段與保存技術上有所差異，遺產保存總包含保存對象的選擇、詮釋、以及歷史脈絡指認等社會過程。因此，必須將遺產的歷史脈絡與文化產業發展納入對空間的建構歷程，以便開展出更為前瞻性的遺產與文化景觀保存與發展。豐田歷經日本殖民統治經驗，在社區內依然可以看到日治時代所留下的電力設施、灌溉水圳、聚落房舍、農田配置、農作物種類、山林使用、鐵道與道路設施、礦物開採路徑、林地保留地、學校、信仰中心等，都仍持續地運作著，並與居民的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第一波社造便針對日治時期的建築物進行維護與保存，這種有意識地將社區歷史與記憶往日治時期延伸，讓社區歷史的發展呈現連續性，讓日常生活中的服飾、飲食、勞動、住屋、農作、山林使用、礦物運用等事務可以與集體經驗產生銜接。當社造進入第二波，新的社造團隊因應政府單位的補助政策，引進東部少見的西部客家文化符號做為新的認同對象，在日本設置的警察官吏派出所內外掛起花布與油桐花，希望喚起一直沒有在東部出現的客家文化復振，這樣的記憶形塑方式，試圖塑造出社造團隊的理想願景，卻讓社區的文化傳承與歷史連續性產生斷裂。將豐田範圍從五村縮小為三村，以及把豐田地名的由來認知為水田豐沃之地(張育銓,2012)，都是在現實考量下透過社造團隊將歷史經驗轉換成新的地方記憶，產生新的社區史建構。

社區內的日本移民村遺產，因社造團隊之間的競合，使社造主軸由日本移民村轉為客家二次移民村，新形塑的集體記憶透過對遺產論述與詮釋的運用，逐漸產生集體記憶與認同對象的轉移傾向。再加上遺產通常具有政治性、權力分配與階級意涵，在既有的政治經濟結構中，再現遺產並形塑成認同對象，成為社區邁向永續發展的另一項考驗。例如豐田的壽豐鄉文史館是社區內最具代表性的日本移民村遺產，是文建會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的政策產物，不同的社造團隊都把日本警察官吏派出所整建後的壽豐鄉文史館，定位為社區博物館，並扮演旅遊服務中心的角色，特別的是，不同的社造團隊都不在文史館中展示任何有關日本警察官吏派出所的文物、介紹文字、照片，也就是說，在刻意選擇的歷史空間中刻意遺忘該空間的歷史，使得老人不願意前往，將不同時間的歷史擠壓在一個遺產中，以符合公共記憶所伴隨的認同建構與現實利益。社造團隊忽略原有地點的歷史記憶，以及定調客家二次移民村時，未與日本移民村的空間性質未能尋找出結合點，使得社區內最鮮明的遺產出現經營與定位問題，使得日本移民村的保存對象只存在於特定建築與構件的維護，對於歷史與空間意義缺乏考據與整合的概念。

不同社造團隊的競合，不僅是因應政府以政策經費補助模式引導社造，或者更正確說是引導社造團隊的發展方向，同時也造成居民對社區的集體記憶與認同



擺盪在歷史連續性與時空斷裂性、生活經驗與虛擬經驗中，根據長期觀察，居民處於這樣的社造競合以及伴隨的記憶與經驗衝擊中，儘管發展出具有多元的、彈性的與模糊的認知，卻造成居民對社區事務的參與明顯降低，也對社造團隊的成果出現不同於政府單位或外來機構給予的評價。

這種操弄集體記憶達成認同的方式，正如 AlSayyad Nezar(2004)將傳統視為短暫的、瞬息萬變的、視情況而定的事物，無關乎真實性，而是一種現實政治策略上的選擇。因此，並沒有一種唯一的歷史敘事，作為遺產場所可以說是一種儲存各種失序、零散的集體記憶的場所。在這種場所之中，歷史性地景的社會意義仍然是未定的，有待不同團體的詮釋與再詮釋。也因此，在一個真實基地中歷史的再現可能同時與國族主義、在地主義以及觀光產業等不同地域性的建構計畫有關。Tim Edensor(2004)認為被國族敘事或觀光敘事所主導的遺產中，常常隱藏或壓抑了種種不合乎規範的記憶，但是這些看不見的記憶並不會就此消失，這些記憶會如同鬼魂一般地在意外的時刻出現在觀看者眼前。因此，透過快速操弄遺產記憶以建立在地化認同的策略，值得台灣積極建構本土化遺產概念時加以省思。

伍、遺產與社區史建構的思索

在豐田社區的長期田野工作中，觀察到偏遠農村面對社會文化變遷、農業衰退、人口外流、農村文化傳承等問題時，在自然資源條件與歷史發展的脈絡下，積極透過政治上的派系運作以及經濟上的趨利搶進，讓豐田社區持續保有以農業為主的發展型態，並配合具有特色的遺產與產業，積極推動遺產再利用以及產業轉型。尤其，近十幾年來的社造，以社區團隊為介面，將遺產與產業的特色轉換成觀光資源。社造團隊在尋找社區的共同記憶與歷史經驗時，先以日本移民村的概念，透過舊建築物建構社區意識，再透過客家二次移民村的概念，轉變成以族群意識為重心。由於對於遺產的歷史過程與地緣知識的不足，過於突顯遺產的可利用價值，忽略遺產的歷史性再現價值。因此，探索遺產的歷史記憶與日常生活經驗的連結，有助於確立遺產的當代意義與保存策略，更可以進一步轉化遺產的文化特性成為再利用的資源，在保存、維護與經濟發展之間，提供在地文化更多元發聲與被理解的機會，使遺產成為人群互動和文化交流的媒介，促使遺產成為建構認同的關鍵因素。

歷經殖民統治經驗，豐田社區居民對日本移民村的遺產有著複雜的情感，透過遺產可以檢視社會的歷史是如何被建構與使用。遺產通常具有政治經濟分配意涵，如何在既有的社會文化與政治經濟中，妥善再現遺產並形塑成認同對象，成為社區邁向永續發展時的一項重要考驗。

本文透過社區史的建構歷程，呈現遺產與社區史的結合，並呈現出社區內政治、經濟、社會組織之間複雜的競合關係，在不同發展階段對環境產生不同的態度，對這些問題的釐清有助於臺灣建構本土遺產概念時的參考依據。



參考書目

- 尤力·阿冒等(1998)：大家來寫村史：民眾參與式社區史操作手冊。台北市：唐山出版社。
- 田代安定(1900)：台東殖民地豫查報文。台北：台灣總督府民政部殖產課。
-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3)：發現豐田：一個日本移民村的誕生與發展。台北市：文建會。
-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10)：後山客蹤：建構豐田三村客庄遷移記錄。台北市：客委會。
- 台灣總督府殖產局(1919)：台灣總督府官營移民事業報告書。台北：台灣總督府。
- 李禮仁(2009)：賀田組及其在東台灣的開發：日治時期私營移民之個案研究(1899-1908)。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
- 吳鳴(2003)：豐田移民村，獨留青史向黃昏。歷史月刊,187,16-25。
- 花蓮縣壽豐鄉公所(2002)：壽豐鄉志。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 花蓮縣壽豐鄉戶政事務所(2012)：壽豐鄉人口統計，101年3月份統計。網路資源，<http://www1.hl.gov.tw/hr/popubrow.asp?dept=974>，2012年4月25日。
- 林玉茹(1999) 知識與社會：戰後台灣方志的發展。載於許雪姬、林玉茹編：五十年來台灣方志成果評估與未來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pp.55-57)。台北市：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
- 林玉茹(2008)：軍需產業與邊區政策：臺拓在東台灣移民事業的轉向。台灣史研究, 15(1),81-129。
- 邵偉達(2009)：國家政策與東台灣聚落體系的演變：(1875-1945)。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施添福(1995, 12月)日治時代台灣東部的熱帶栽培業和區域發展。論文發表於台灣史百年回顧與專題研討會。台北市：中研院臺史所和臺大歷史系合辦。
- 陳鴻圖(2002)：官營移民村與東台灣的水利開發(1909-1946)。東台灣研究,7,135-163。
- 陳鴻圖(2005)：「東台灣」歷史學研究的回顧(2001-2005)：以政府出版品為中心。東台灣研究,10,111-130。
- 張育銓(2012)：社區總體營造脈絡下的觀光發展：花蓮豐田社區的觀光人類學分析。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張素玠(2001)：台灣的日本農業移民(1909-1945)：以官營移民為中心。台北市：國史館。
- 張素玠(2005)：戰爭陰影下的日本移民村。淡江史學,16,213-234。
- 廖忠俊(2004)：戰後台灣刊印之鄉鎮市地方志(民國四十一年至九十三年)。玄奘社會科學學報,2,1-21。
- 鍾淑敏(2004)：政商與日治時期東台灣的開發：以賀田金三郎為中心的考查。台灣史研究,11(1),79-118。



- Adam, B.(1994). *Perceptions of Time*. New York: Routledge.
- Barthel, D.(1996). *Historic Preservation: Collective Memory and Historical Identity*.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Bourdieu, P.(1986).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New York :Green Wood Press.
- Connerton, P.(1989). *How Societies Remember*. Cambridge: CUP.
- Davi, J.(1992). History and the People Without Europe. In K. Hastrup (Ed.), *Other Histories*. (pp.14-28).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Social Anthropologists.
- de Certeau, M.(1984).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icks, B.(1999). The View of our Town from the Hill: Communities on Display as Local Heritag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ultural Studies*, 2(3),349-68.
- Edensor, T.(2004). Reconstituting the Taj Mahal: Tourist Flows and Glocalization. In S. Mimi and J. Urry (Eds.), *Tourism Mobilities: Places to Stay, Places in Play*(pp.103-115). London: Routledge.
- Gell, A.(1992). *The Anthropology of Time: Cultural Constructions of Temporal Maps and Images*. Oxford: Berg.
- Gmelch, G.(2003). *Behind the Smile: The Working Lives of Caribbean Tourism*.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Goody, J.(1991). *The Culture of Flower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rvey, D. C.(2001). Heritage Pasts and Heritage Presents: Temporality, Meaning and the Scope of Heritage Studi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eritage*, 7(4),319-338.
- Hewison, R.(1989). Heritage: An Interpretation. In D. L. Uzzell (Ed.), *Heritage Interpretation. Vol I. The National and Built Environment*(pp.15-22). New York: Belhaven Press.
- Laenen, M.(1989). Looking for the Future Through the Past. In D. L. Uzzell (Ed.), *Heritage Interpretation. Vol I. The Natural and Built Environment*(pp.88-95). New York: Belhaven Press.
- Loulanski, T.(2006). Revising the Concept for Cultural Heritage: The Argument for a Functional Approach.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ultural Property*, 13,207-233.
- Selwyn, T.(1996). *The Tourist Image: Myth and Myth Making in Tourism*. Chichester: John Wiley and Sons.
- Throsby, D. C.(2003). Determining the Value of Cultural Goods: How Much (or How Little) Does Contingent Valuation Tell Us? *Journal of Cultural Economics*,27(3-4),275-285.
- Tosh, J.(2005 (1995)),*史學導論*。趙干城、鮑世奮譯。台北市：五南出版社。
- Winter, T.(2005). Landscape, Memory and Heritage: New Year Celebration at Angkor, Cambodia. In D. Harrison & M. Hitchcock (Eds.), *The Politics of World Heritage*:



以遺產建構多元社區史：以花蓮豐田社區為例

Negotiating Tourism and Conservation(pp. 50-65). Buffalo: Channel View Publications.

